

2024 新北市高中職社團成果發表會

舞臺演出甄選簡章

為豐富學生的課餘生活，培養學生的團隊合作、溝通能力以及專業技能，並激發學生的創造力、展現成果，將舉辦首屆新北市高中職社團成果發表會，針對動態社團規劃專屬演出舞臺，提供使新北各校特色社團展現學生的青春活力，同時透過大型展演，跨校連結，提升學生表演及策展的知能。

壹、【活動目的】：

- 一、提供社團展演平臺，展現學校多元社團色彩。
- 二、促進學校交流合作，分享社團豐富成果經驗。
- 三、納入學生意見參與，培養自信表達溝通能力。
- 四、活化板橋府中商圈，提升街頭文化藝術能量。

貳、【主/承辦單位】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立永平高中、新北市立新北高中、新北市立板橋高中、
新北市立樟樹實中、新北市立三重商工、新北市私立南山中學、
新北市私立樹人家商。

參、【活動時間】：活動日期為 113 年 8 月 3 日 (星期六)、113 年 8 月 4 日 (星期日)。

肆、【展演方式】：

- 一、動態社團 (舞臺演出)：如舞蹈、音樂等適合舞臺呈現的社團。
- 二、靜態社團 (策展模式)：如學術、服務等適合策展方式呈現的社團。

伍、有關靜態社團呈現及報名方式，將另公告甄選方式。

陸、【動態社團舞臺演出甄選資訊】：

- 一、舞臺演出時間：暫定活動日下午 5 時至下午 8 時進行演出。
- 二、舞臺演出地點：府中廣場活動舞臺 (新北市板橋區府中路)。
- 三、甄選社團類型：動態展演類型 (例如舞蹈、樂器演奏、音樂演出、手語演出等)。
- 四、甄選規劃：透過兩階段 (線上及實體) 評選，甄選合適之社團參與，並依據演出形式安排至合適舞臺演出。

(一) 線上甄選：

1. 時間：即日起至 **113 年 6 月 11 日** (星期二) 止。
2. 方式：統一線上報名，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yaLEKYHe55HXiuqF9>
(為配合紙張減量及推動無紙化政策，全面採用線上報名方式，不收受紙本書面報名資料)。
3. 說明：**上傳個人 YOUTUBE (3 分鐘內演出影片)**。影片格式不拘，以畫質、收音清晰，可辨別演出者及完整呈現演出內容為主。
4. 評分標準：線上甄選由學校及承辦單位組成評審團，評分標準如下：

序號	評分項目	評分重點	說明
1	演出內容及社團成果展示 50%	演出規劃與社團亮點	是否扣合主題、演出風格是否展現特團亮點、演出內容創意.....等
2	臺風與技巧 45%	演繹能力	表演技巧、穩定性、渲染力.....等
3	特殊事蹟 5%	多元合作能力及精彩事蹟	跨校演出報名、獲獎紀錄、特殊演出事蹟.....等

5. 預計 **113 年 6 月 20 日**前公告晉級實體甄選名單 (執行單位專人通知)。

(二) 實體甄選：

1. 時間：預計於 **113 年 6 月 30 日**進行實體甄選 (執行單位專人通知)。
2. 方式：至指定地點實體演出 (地點待定)，無法出席者視同放棄資格。
3. 評分標準：實體甄選由學校、承辦單位及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團，評分標準如下：

序號	評分項目	評分重點	說明
1	演出內容 20%	主題與編排	是否扣合主題、演出風格是否凸顯、演出內容創意、獨特性.....等
2	臺風與技巧 35%	演繹能力	表演技巧、穩定性、渲染力.....等
3	互動狀況 20%	氣氛帶動	主動互動、觀眾反應狀況.....等
4	演出造型 20%	妝髮、服裝風格及創意性	符合演出規劃與否、視覺效果.....等
5	特殊事蹟 5%	多元合作能力及精彩事蹟	跨校演出報名、獲獎紀錄、特殊演出事蹟.....等

4. 預定當天公布**藝人與學生社團共演名單 (4 組)**及**學生社團獨演名單 (20 組)**，及**備取 16 組社團** (視情況遞補)。

五、演出形式：

(一) **藝人與學生社團共演**：每日 2 組社團分別與藝人共演 1 首歌 (以藝人已發行作品為優先，會再依據雙方開會後調整)，每社團限制 2-5 人參與演出，藝人名單預計 6 月中旬公布。

(二) **學生社團獨演**：每日至少 10 組學生社團獨演，每社團限制 2-10 人參與演出，由社團自行規劃演出內容，長度至少約 5 分鐘，不得超過約 10 分鐘。並由承辦單位依據演出類型，安排演出順序及舞臺。

(三) **舞臺演出時程表**，暫定規劃如下：

單日舞臺演出時程表 (暫定，時間、時長及組數，依據報名演出社團做調整)			
時間	時長 (分鐘)	流程	
		派對舞臺	街頭舞臺
17:00-17:05	5	主持人開場/長官致詞	
17:05-17:20	15	藝人開場演出	
17:20-17:25	5	藝人+社團 A (共演 1 首歌)	
17:25-17:45	20	換場	
17:45-17:55	10	社團獨演 1	
17:55-18:05	10	換場	社團獨演 6
18:05-18:15	10	社團獨演 2	
18:15-18:25	10	換場	社團獨演 7
18:25-18:35	10	社團獨演 3	
18:35-18:45	10	換場	社團獨演 8
18:45-18:55	10	社團獨演 4	
18:55-19:05	10	換場	社團獨演 9
19:05-19:15	10	社團獨演 5	
19:15-19:35	20	換場	社團獨演 10

19:35-19:40	5	藝人+社團 B (共演 1 首歌)	
19:40-19:55	15	藝人壓軸演出	
19:55-	-	主持人結語	
備註：本案也會邀請大專院校、跨縣市之社團進行邀演。			

六、重要時程 (甄選 / 排練):

項目		時間 (暫定)	備註
甄選階段	線上報名徵件	即日起至 6/11 (二)	採線上繳交
	晉級實體甄選名單公告	6/20 (四) 前	執行單位專人通知
	實體甄選	6/30 (日)	當天公布入選名單 及藝人共演名單
排練階段	藝人共演媒合	7/1 (一) 至 7/5 (五)	執行單位專人通知
	演出組合/形式公布	7/8 (一)	採 email 信件公布入選社團之演出形式，分為： (一) 社團獨演 (自行練習，於活動前一天或當日配合彩排) (二) 與藝人共演 (入選之社團後續將與藝人進行排練)
	各社團繳交練習影片	7/14 (日) -7/19 (五)	執行單位專人通知
	藝人共演團練 (擇一日)	7/20 (六) -7/31 (三)	排練時間、地點將另行協調
	彩排及演出	8/2 (五) -8/4 (日) 擇一日 活動前一天或當日彩排	府中廣場活動舞臺演出 時間另行通知

七、演出社團類型

- (一) 為使更多社團參與及避免演出性質過於相似，演出之社團數量將依據分類限制上限。若報名組數不足，則另於其他類別補足。
- (二) 跨類型 / 跨校之社團優先錄取，入選演出組數（下表）僅為暫定，會依據演出內容挑選合適之演出時間、舞臺。
- (三) 每組報名社團僅限一次舞臺演出機會，共演及獨演社團不得重複。
- (四) 獲選舞臺演出之社團得另外申請靜態展示。

演出類型	社團類型限制	入選組數
藝人與學生社團共演	★音樂類	1 組 / 天
	●舞蹈類	1 組 / 天
學生社團獨演	★音樂類	派對舞臺：3 組 / 天 街頭舞臺：1 組 / 天
	●舞蹈類	派對舞臺：1 組 / 天 街頭舞臺：2 組 / 天
	▲其他類	派對舞臺：1 組 / 天 街頭舞臺：2 組 / 天

★音樂類：包含演唱、樂器演奏等類型

●舞蹈類：包含各類型之舞蹈社團

▲其他類：未包含於音樂類及舞蹈類型之社團，如動漫社、儀隊等

柒、【報名條件及注意事項】

- 須為新北市高中職設立之社團，可單個或多個社團聯合報名（可跨校），跨校/跨社團報名者優先錄取。報名學生須於報名期間具有高中職學生身份（須配合出示相關證明）。
- 每位學生可透過不同社團報名參與，每個社團可多組不同學生組合報名參與，最終將以不重複之名單優先錄取。
- 若相同組合多次填寫報名資料，將以報名截止日前最新報名資料為準。
- 若報名資料不實，或內容涉及違善良風俗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與資格。
- 報名之社團須配合以下事項，若無法配合將喪失演出資格，主辦單位得遞補其他社團。若情節嚴重，主辦單位得取消該社團下一年度報名機會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項說明如下：

(一) 藝人與學生社團共演

1. 由承辦單位依據入選之社團，進行藝人媒合，彩排及演出時間須配合主辦單位規劃。
2. 共演歌曲以藝人已發行作品為主（最後會依據雙方開會討論為準）。
3. 主辦單位提供舞臺演出所需之音響、燈光、基礎桌椅，其他演出設備由社團自行準備。
4. 演出之妝髮、造型、服裝由學生社團自行準備。
5. 排練、彩排及演出日若未於指定時間抵達，主辦單位得視情況取消演出資格或調整演出順序。
6. 須配合相關時程規劃，若無法配合得由主辦單位遞補其他社團。

(二) 學生社團獨演

1. 彩排及演出時間以主辦單位規劃為主。
2. 主辦單位提供舞臺演出所需音響、燈光、基礎桌椅，其他設備由社團自行準備。
3. 演出之妝髮、造型、服裝由學生社團自行準備。
4. 排練、彩排及演出日若未於指定時間抵達，主辦單位得視情況取消演出資格或調整演出順序。
5. 須配合相關時程規劃，若無法配合得由主辦單位遞補其他社團。

捌、【獎勵機制】

- 一、參與演出之社團成員，可獲得新北市政府授與參與證明書。
- 二、提供參與社團演出日之車馬費 3,000 元整（以表演場次為單位）。

玖、【報名諮詢及聯絡方式】

舞臺甄選諮詢窗口：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。林宛萱，02-2794-0259#326（聯絡時間：10:30-19:00），電子信箱：lynnlwh@bin-live.com

壹拾、【相關規定說明】

- 一、參加評選社團所繳交相關資料，無論錄取與否，不另退還。
- 二、獲選演出社團之成員，若未滿 18 歲，須請家長提供授權同意書。
- 三、凡報名甄選者即視同認可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。
- 四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正。